

德化县林业局文件

德林〔2025〕8号

签发人：陈文锋

德化县林业局 关于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德化县人民政府：

2024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的指导下，县林业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紧扣《德化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 年）》要求，结合林业实际工作，深化林业领域法治政府建设，逐步建立健全“权责明确、行为规范、监督有效、保障有力”的林业法治建设长效体制，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现林业系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现就 2024 年林业法治

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工作成效

（一）坚持高位推动，深化法治建设。强化思想引领，推动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实施《德化县法治林业建设规划（2021-2025年）》和《德化县法治林业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推动党政主要负责人落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持续深入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制定2024年度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细化量化普法任务，明确年度法治政府建设目标任务落实到位，并将普法依法治林工作纳入乡镇林业工作站年度考核内容，层层传导压力，严格压实责任，确保法治政府工作取得实效。

（二）加强宣传教育，营造良好氛围。一是全面落实领导干部集体学法制度，通过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等形式，全面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林业相关法律法规，推动领导干部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二是加强林业干部职工法治宣传教育，通过开展典型案例学习、执法培训班和专项普法活动等形式，提高执法人员法律素质和执法技能。梳理摘录部分职务犯罪罪名及立案标准，开展预防涉林职务犯罪普法学习教育活动，不断提高干部队伍知法守法、执法依法水平。三是加强其他重点人群法治宣传教育，通过播放广播、张贴横幅、摆摊设点、进村入户等方式，开展“3.12”植树节、“民法典宣传月”“草原普法宣传月”“禁毒宣传月”“世界湿地日”“世界野生动植物日”“宪法宣传周”等专题普法宣传活动。建立健全以案普法长效机制，通过电视、网络或

分发、张贴宣传材料等形式开展毁林开垦、森林防火、违建坟墓等各类型破坏森林资源典型案例专题宣传活动，切实加强社会舆论引导，增强公众生态意识，形成全社会知法懂法、爱林护林良好氛围。

（三）提升政务服务效能，优化法治营商环境。一是全面优化行政审批服务，梳理五级十五同事项清单 27 项，承诺平均办理时限压缩到法定时限的 35% 以内，确定发布“一趟不用跑”事项清单 27 项。重新梳理事项名称和事项清单，共修改完善涉林审批服务标准化规程 27 项，制定审查细则 27 项，不断深化林业“放管服”改革，提升政务服务水平。二是全面落实行政审批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对林业行政审批中的林地、林木、野生动物、种子、林业检疫等 5 类事项，通过书面检查、实地检查、“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等方式进行监管，并将检查结果及时发布在德化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三是全面履行政务公开职能，将行政处罚、行政许可决定及时上传至泉州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接受社会 and 公众监督。四是进一步创新包容审慎新型监管方式，继续适用包容审慎监管执法“四张清单”，持续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2024 年度共依据“四张清单”作出不予处罚案件 5 起，从轻处罚案件 20 起，共减轻当事人经济负担 88.5 万元。

（四）强化行政执法，提升工作质效。一是全面清理规范性文件，做好规范性文件的动态调整，现有涉林的规范性文件 5 件，及时核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主体和增减管理事项类别并向社会公布，切实提高县林业局行政规范性文件的监督实效。二是全面贯彻落实权责清单梳理工作，根据法律法规的立、改、废、释

对权责清单进行动态调整，调整后共保留县级权责事项共计 319 项，逐步健全完善清单管理制度体系，持续推进权责清单网上公开运行。三是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明确未经执法资格考试合格，不得从事林业执法活动。目前，我局持有《福建省行政执法证》共有 84 人。三是建立法制审核人员数据库，明确审核人员，提高审核质量。设立公职律师 1 名、内部法律顾问 1 名，充分发挥公职律师、法律顾问在法制审核工作中的作用，不断提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四是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细化执法操作流程，明确执法环节和步骤，保障程序公正。加大执法监督力度，规范法律文书制作，通过案卷审核，发现问题，及时纠正，不断提高办案质量。

二、存在问题

（一）法治宣传教育力度有待加强。群众生态保护意识还比较淡薄，破坏森林资源和野生动植物等违法行为时有发生，普法宣传的力度还不够。

（二）法治政府建设创新性有待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在制度创新、普法方式创新、工作方法创新上仍有局限性，还需进一步加强。

（三）法治教育培训形式单一。对外交流学习的机会较少，培训形式不够丰富，法治文化建设需进一步提高。

三、2025 年工作计划

（一）进一步推进林业法治建设工作。全面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安排和总体要求，不断提升林业法治水平和依法行政能力，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二）进一步加大林业普法宣传力度。强化林业法治思维，拓展普法宣传渠道，持续推进林业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创新宣传方式方法，深入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等林业法律法规，提高全社会对森林资源保护的共识。

（三）进一步加强林业行政监管工作。继续做好审批事项事中事后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严格执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和林业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的有效落实。

（四）进一步强化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加强对林业行政执法人员的岗位培训，开展执法纪律和规范执法行为的教育培训，深化林业工作人员普法教育，实行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制度，提高林业干部法治思维能力和行政执法水平，提高执法队伍的法律素质和能力提升，严格公正规范文明执法。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人：黄雅洁 联系电话：18350727950）



抄送：存档。

德化县林业局办公室

2025 年 2 月 19 日印发
